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证券代码：603345

公告编号：临 2017-074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鸣鸣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经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同意对外报出《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华中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本次安井食品华中基地项目符合公司“销地产”战略布局，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华中及周边市场占有率，节省物流费用，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业绩支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的运营管理具有积极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该投资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对子公司的增资使得其资本金更为充实，有助于其扩大经营规模，提升

公司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子公司增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6 日